

更正内容：

2. 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：

（1）投标人对采购项目总体需求的理解以及投标的服务方案。投标人应详细描述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，包含以下内容（但不局限于）：

①养护方案及作业计划：包括保证质量的技术、服务措施，保证安全、文明生产及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等。投标人应避免把作业法、操作规程、规范要求抄入技术标（当采用新工艺、新技术或有特殊要求的情况除外）；

②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投入本项目的技术力量（包括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）和劳动力及技术与力量配备，项目管理体系；

③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、种类、数量、性能信息；

④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、防汛防台以及紧急情况处理预案等措施和养护技术手段，养护组织计划等；

⑤安全文明清运组织措施、特殊情况应急预案；

⑥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及优惠；

⑦投标人投标截止日前近三年的类似项目业绩（原件彩色扫描件）；

（2）按照《管理服务需求》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。招标文件第六章“二、技术响应文件及有关表格格式”中附有编制技术响应文件所需的文件和有关表格格式，投标人应当按照上述格式编制其技术响应文件，不按上述格式编制或者有内容缺漏的，按照评标方法与程序的相应规定予以扣分。